



目 录

一、精品校建设项目建设实施管理办法	1
二、精品校建设项目专项资金管理制度	7
三、精品校建设及重点工作推进争先创优竞赛方案	9
四、16项争先创优考核管理办法	10
德育工作先进系考核办法	10
文明班建设考核办法	12
宿舍“6S”管理先进系及文明宿舍争先创优竞赛实施方案	14
平安校园创建工作先进部门考核办法	18
教学管理争先创优竞赛方案	20
专业培优工程争先创优竞赛方案	25
实训中心“6S”管理争先创优竞赛方案	32
实训中心“双一流”建设争先创优竞赛方案	34
实训中心“竞赛引领工程”争先创优竞赛方案	37
校企合作、集团办学争先创优竞赛评选方案	41
培训项目创品牌争先创优竞赛评选方案	43
“一人一社团”争先创优竞赛实施方案	44
团工作争先创优竞赛实施方案	45
文明办公室创建争先创优考评方案	46
宣传工作争先创优实施方案	48
节约型校园建设实施办法	51
师生满意餐饮窗口争先创优竞赛评比方案	55



一、精品校建设项目建设实施管理办法

河北省迁安市职业技术教育中心 中等职业教育质量提升工程项目学校建设 实施管理办法

为加强我校河北省中等职业教育质量提升工程建设项目（以下简称省级精品校建设项目）的建设管理，提高投资效益，确保项目的建设质量及建设目标的实现，根据《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的决定》（国发〔2014〕19号）和《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的实施意见》（冀政〔2014〕77号）的相关要求，按照《河北省财政厅 河北省教育厅 河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组织实施职业教育质量提升工程—改善中等职业学校办学条件的通知》冀财教〔2015〕153号精神，结合我校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办法。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我校总体建设计划主要围绕实训基地建设、校舍类建设、生活附属设施、教学仪器设备、信息化设备、教师队伍建设、教学模式和课程改革建设等七大项为主要内容，大力促进学校的软硬件建设，提高学校办学的规范化、信息化和现代化水平，提升学校办学能力和社会服务能力，使学校真正成为河北省精品学校，在河北省中等职业教育发展中发挥引领、骨干和辐射作用。项目建设总体目标是：按照河北省职业教育质量提升工程项目要求，坚持“对接产业、多元合作、长短并进、内涵发展”的办学思路，突出“面向人人、服务社会”的办学特色，以“一产专业创特色，二产专业创品牌，三产专业上水平”实现学校的转型发展。在示范校建设基础上，以创新发展为动力、以增大投入为保证、以产教融合为重点、以信息化为支撑、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以质量提升为核心，全面实施“优化一个环境、实施一项行动、建成一个基地、创建一个品牌、打造两个校园、实现六个显著提升”的“111126”发展战略，通过三年精品学校建设，全面提升办学规模、办学质量和办学效益，使学校走在全省最前列，真正成为省级精品校、国家级窗口学校。

第二条 项目建设内容为：实训基地建设、校舍类建设、生活附属设施、补充教学仪器设备、信息化设备、教师队伍建设、推动改革创新；重点建设机电、机械、自动化、现代服务等十大类面向全社会开发的职业教育公共实训中心



2020年项目建设资金2068万元，其中省级财政资金500万元，学校自筹1568万元。

第三条 项目建设实行目标责任制，按照“统筹规划、分级管理、责任到人、专家考核、奖惩并举”的原则，明确各项目责任人，根据项目进度要求定期由专家小组进行考核，将项目完成情况作为考核相关部门和责任人的重要指标。

第四条 建设项目管理要按照“高起点、高标准、高质量”的要求，实施项目精细化管理，做到精心组织、精心设计、精心策划、细化任务、细化指标、细化监测。通过科学、规范、有效地管理，按时、有序地实施每个项目的建设，把学校建设成为河北省中等职业教育的精品学校，全国中等职业学校建设的窗口学校。

第五条 省级精品校建设项目的管理内容包括项目的规划、实施、协调、统计、检查、评估、验收以及建设资金的管理与审计等。

第二章 管理机构与职责

第六条 为了加强管理，学校成立精品校建设项目领导小组，校长为精品校建设工作第一责任人，担任领导小组组长，成员包括政府办、各相关局主要负责人和学校相关领导。领导小组主要履行以下职责。

(一) 对项目建设目标、任务、内容、资金筹措、经费分配及人员调配等重大事项进行审定和决策；

(二) 组织领导项目的实施、协调、监督、评估和验收；

(三) 研究制订保证项目顺利完成的各项政策及措施。

第七条 领导小组下设省级精品校建设项目办公室（简称精品校建设办），负责项目建设的日常管理。精品校建设办主要履行以下职责：

(一) 贯彻执行、组织落实领导小组的决策和决定；

(二) 负责学校建设方案和项目任务书的修订，组织编制子项目建设方案；

(三) 负责项目建设的实施指导、考核和监控；

(四) 负责对项目建设进展情况的统计、网页管理和建设档案管理；

(五) 负责搜集有关项目的建设信息，为领导决策提供服务；

(六) 负责项目建设的阶段总结、汇报等材料的起草工作；

(七) 负责上级领导和有关部门进行检查、审计和验收的准备工作。

第八条 学校有关处室同时是省级精品校建设项目实施过程中相关工作的职能管理部



门，按分工在各自职责范围内对相关建设任务进行管理、检查、监督，并对建设项目在经费、人才和物质条件上给予全力支持和配合，在政策上给予优惠和倾斜，以确保项目建设的进度、质量和效益。

第九条 每个建设项目都设有专项建设组，专项建设组主要履行以下职责：

- (一) 贯彻执行、组织落实示范校建设领导小组的决策和决定；
- (二) 负责制订并布置落实本部门建设项目的实施计划和工作任务；
- (三) 负责审核所管项目的承办部门的建设方案，组织实施项目建设；
- (四) 负责指导、检查和监督所管项目建设的实施情况，严格执行建设资金使用和管理办法，认真做好自我监控；

(五) 负责协调、解决或向精品校建设领导小组反映实施过程中遇到的问题，接受各级教育、财政、审计部门和项目主管部门及监督部门所进行的评估、审计、检查和考核。

第十条 我校省级精品校建设项目实行分级建设目标责任制。学校各实训中心及工程系承担具体建设任务，由系主任、实训中心负责人担任建设小组组长，小组成员由组长选定。

第十一条 项目建设实行项目责任人制度。项目责任人履行以下职责：

- (一) 组织带领项目小组成员根据项目建设任务书中的绩效目标和验收要点，完成各项建设任务，保证建设进度和建设质量；
- (二) 研究解决、及时报告项目建设过程中出现的问题；
- (三) 对项目建设过程中形成的有关档案，要及时整理归档。

第十二条 重点建设项目应聘请相关专家为咨询委员会成员，定期或不定期地召开咨询、研讨、论证会议，听取、采纳专家对项目建设的意见和建议。

第三章 建设项目实施与管理

第十三条 经河北省教育厅、财政部和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批准的河北省中等职业教育质量提升工程项目学校任务书是项目建设的法律文件，项目主管部门和承办部门必须严格执行。

建设项目的建设目标、建设内容等以批复的建设任务书为准，任何部门和项目负责人不得随意变更。如因特殊情况或不可抗力确实需要做局部调整的，必须报学校项目建设领导小组批准，方可实施。如果是重大调整，还必须征得上级主管部门的同意。对于擅自变更建设工作计划、任务书及建设方案者，要追究责任人的责任，情节严重的直至撤销该项目建设。



第十四条 各建设项目小组要组织好项目的实施，必须保证建设进度和实现预期的效益目标，并按任务书进行检查、评估、验收。若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重大问题和新情况，应及时向上一级负责人汇报，以便尽快研究和解决问题，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

第十五条 学校对建设项目实行年度计划、年度总结、中期检查和评估验收的管理办法，及时处理建设过程中的有关问题。年度总结由建设项目负责人把项目建设的年度统计、年度经费预决算、投资完成情况及成果效益等有关资料汇总后报精品校建设办，由精品校建设办汇总上报上级主管部门。中期检查由精品校建设办组织实施。

第十六条 建设期满，学校精品校建设办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全面阐述项目计划的落实情况和取得的成果，由学校建设领导小组根据《河北省迁安市职业技术教育中心中等职业教育质量提升工程项目学校建设任务书》及所签订的项目责任书对竣工项目进行验收。

第十七条 省级精品校建设项目实行周报、月报、季报等信息发布制度，通过学校网站及微信平台详细公布各项目建设动态信息、阶段成果，全面监控、密切跟踪。

第十八条 学校项目建设过程中，接受上级有关部门、学校教职工代表大会的监督。监督的内容有：项目建设目标、建设内容、建设进展、经费使用、投资效益等方面。

第四章 建设资金与设备管理

第十九条 省级精品学校建设专项资金来源包括省级财政专项资金和学校自筹资金。

第二十条 省级财政投入的专项资金用于实训基地建设、校舍类建设、改善生活附属设施、补充教学仪器设备，信息化建设、师资队伍建设和推动改革创新，不得用于其它日常开支。

第二十一条 省级精品校建设专项资金实行学校统一管理、集中核算、专款专用、专账管理，学校财务科负责专项资金的管理，任何部门和个人不得擅自截留、挤占和挪用专项资金。各级项目小组必须严格按计划分配使用经费，加强专项资金预决算管理，保证资金按规定用途使用。《精品校建设项目经费管理实施细则》由学校负责制订并组织实施。

第二十二条 省级精品校建设专项资金实行定期检查、审计制度，主管部门、承办部门应自觉接受财政、审计等有关部门和学校精品校建设办的监督和检查。

第二十三条 省级精品校建设项目中实训基地建设、仪器设备购置、管理和使用，由学校总务处、实训处依照相关规定组织实施。



第五章 考核与奖惩

第二十四条 省级精品校建设项目实行全程监控与绩效考核制度，各有关部门和项目责任人要严格执行学校制订的《精品校建设项目实施管理办法》，对每个建设项目进行不定期的跟踪检查和定期的中期考核、年度考核及终期验收。

第二十五条 检查、考核的主要内容为项目进展情况和目标完成情况，具体内容包括：项目的实施情况、工作目标完成情况、项目进度、项目效益等。精品校建设办和项目主管部门可根据不同的阶段、不同的内容制订量化检查考核表，全程跟踪检查，按照项目进程分阶段进行检查考核。

第二十六条 考核的组织：对全校性的检查考核由学校聘请有关专家组成检查考核组，按照制定的考核标准，统一考核；精品校建设办公室、项目主管部门对承办部门和项目责任人的考核，由精品校建设办公室和各主管部门组织，考核方案与考核结果存精品校建设办备案。

第二十七条 考核的时间：每个月底对项目建设进度和其他信息情况进行汇总，考核部门将初步的评价和意见反馈给各项目主管部门或承办部门；每学期期末对项目建设情况进行一次全面考核；年终对各项目建设情况进行总体考核。

第二十八条 检查考核时，考核办法和考核细则以文件或通知形式提前告知被考核部门。被考核部门在接到通知后，在一周内按考核要求进行自检自查，并形成自检自查报告，同时准备好考核所需要的材料，以备考核小组考核。考核结束后，将考核情况向被考核部门进行反馈，并在全校进行通报，对偏离工作目标的部门限期整改。

第二十九条 精品校建设绩效考核组依据职能分工进行监督检查。项目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应接受监督检查并予以配合。

第三十条 奖励措施：根据考核结果，对于考核成绩突出、效益显著的各级建设项目小组、个人，以及在创建省级精品校建设项目中做出重大贡献的部门和个人，学校将按照精神奖励和物质奖励相结合原则，对优秀的集体或个人进行表彰奖励，并作为职称晋升和考核、评优等工作依据之一。

第三十一条 项目主管部门和承办部门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建设领导小组可以责令其限期整改，视情节轻重提请或移交有关部门追究有关责任人的责任：

- (一) 提供虚假情况，骗取专项资金的；
- (二) 转移、侵占或者挪用专项资金的；



- (三) 擅自改变项目总体目标和主要建设内容的;
- (四) 无违规行为, 但无正当理由未按要求完成项目总体目标, 致使项目不能验收的;
- (五) 其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本办法规定的行为。

第三十二条 建设办、项目主管部门和检查、评估单位及有关责任人在审批、管理、评估、检查、考核等过程中弄虚作假、玩忽职守、徇私舞弊的, 要追究有关责任人的行政责任。

第六章 附 则

第三十三条 项目主管部门可根据本办法的总体原则, 结合本部门具体情况, 制订相应的实施细则, 并报精品校建设办备案。

第三十四条 本办法由精品校建设办负责解释。

第三十五条 本办法经学校领导小组批准后, 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二〇二〇年二月十日



二、精品校建设项目专项资金管理制度

迁安市职业技术教育中心 中等职业教育质量提升工程专项资金管理制度

第一条 为严格落实省财政厅、省教育厅、省人社厅《关于组织实施职业教育质量提升工程——改善中等职业学校办学条件的通知》(冀财教〔2015〕153号)、迁安市教育局《关于职业教育质量提升工程专项资金管理制度》文件精神，提高河北省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工程(以下简称“120工程”)资金使用效益，促进我校现代职业教育改革发展，根据国家教育部、财政部有关文件，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中所称“120”建设专项资金包括省级财政通过专项转移支付安排的资金和地方配套、企业支持及学校自筹的资金。

第三条 专项资金管理依据“中央引导、省级统筹、科学规划、合理安排、责任清晰、规范管理、专款专用、注重实效”的原则，实行“学校统一规划、分类分项预算、年度收支平衡”的管理办法，根据各专项建设组建设内容和预算申请、由精品校建设工作组进行可行性论证审定、并按相关财经程序组织实施。

第四条 专项资金重点支持内容实训基地建设、校舍建设、生活附属设施、教学仪器设备、信息化建设、教师队伍建设、教学模式和课程改革建设等教育改革发展相关工作。

第五条 专项资金专款专用，建立“谁使用、谁负责”的责任机制。专项资金支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执行，涉及政府采购的，应当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法律制度执行。严禁将专项资金用于偿还债务、支付利息、对外投资、弥补其他项目资金缺口等，不得从专项资金中提取工作经费或管理经费。对于挤占、挪用、虚列、套取专项资金等行为，将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第六条 财务室负责按资金来源渠道、分类分项进行统计，并单独设立项目账进行会计核算，实行月统、季统，运用经费项目账等有效手段对资金实施跟踪管理，年底按规定的格式和内容报送专项资金使用情况文字说明。文字说明内容主要包括：预算执行情况、资金使用效益情况、资金管理情况、存在问题和建议等。为监督检查、绩效评价提供可靠依据。



第七条 本办法自学校“120”建设领导小组审核之日起执行。

第八条 本办法由学校“120”建设资金管理与运行组负责解释。

迁安市职业技术教育中心

2017年4月1日



三、精品校建设及重点工作推进争先创优竞赛方案

为推动学校进一步发展，全面实现学校“创建省级精品、国家名校”的新双创目标，再创迁安职教新辉煌，特制定此考核办法。

考核领导小组：

组长：凌志杰 副组长：郑立冬

成员：精品校办

二、考核对象：精品校建设及重点工作责任部门

三、考核办法：

1. 月考核。考核标准：

(1) 任务完成情况，60分。按照精品校建设及重点工作任务清单的时间节点，完成规定任务，40分，每少完成一项扣5分；上报材料及时、应报尽报、排版整齐，20分，材料不充实、不规整酌情扣2-10分。

(2) 优秀案例、标志性成果、论文，20分。根据精品校建设和重点工作情况形成学校改革创新方案及成果的，每一个视情况加3-5分。

(3) 项目建设有创新、有特色，理念先进20分，每有一项特色创新项目酌情加5-10分。

2. 学期考核。分值=月考核总分/月数。

3. 年度考核。年度考核取2次学期考核平均分。

四、结果奖励：

依据赋分结果，对相关部门评选出优秀、良好、合格三个等次评定，并给予表彰奖励。

各责任部门要以考核评比为动力，进一步激活力、增内涵、提质量、强服务，加强教育教学质量建设，带动学校各项管理工作的提升，推动三项重点工作建设工作高质量、高标准完成，保证学校走在全省最前列，争创全国名校。

后附精品校建设任务分解表

迁安市职业技术教育中心

2020年3月5日



四、16项争先创优考核管理办法

德育工作先进系考核办法

为营造争先创优氛围、创新德育特色内涵、提升学生文明素质，充分调动工程系德育工作的积极性，经学校研究决定，特制定本办法。

一、考核领导小组：

组长：陈小宝

成员：曹友 俞振河 宁存柱 陶玉玲 李树贵 曾兆民 刘荣良 刘坤侠

二、考核对象：五个工程系

三、考核内容：德育工作

四、考核类别：月考核 学期考核 年度考核

五、基本条件：

(一) 坚持立德树人，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遵守教育法律法规，依法执教。

(二) 认真贯彻执行上级、学校文件精神，落实《中等职业学校德育大纲》，切实加强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三) 围绕学校工作目标，积极探索德育新思路、新途径，创造性的开展工作，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各项任务。

(四) 认真完成文明城常态化建设任务和疫情防控工作任务。

六、具体办法：

(一) 德育工作难度系数为每班0.1分，以实际在校班级数量为准。

(二) 以学校文明班考核为依据，不包含实训处和工程系分数，每四周统计一次，班级平均得分加难度系数为月考核成绩，第二月重新计算。

(三) 学期考核为一学期月考核成绩的平均分。

(四) 年度考核为两个学期考核名次得分相加，分数少者列前；分数相等时，以最好名次为准；名次相同时，将两个学期考核成绩相加，得分多者，名次列前。

七、表彰奖励：

(一) 月考核分三等，一等1个，二等2个，三等2个，一等工程系颁发流动红旗。

(二) 学期考核分三等，一等1个，二等2个，三等2个，授予一等工程系为德育工作先进系荣誉称号，颁发奖牌。

(三) 年度考核分三等，一等1个，二等2个，三等2个，学校视具体情况，给予一



等工程系主任德育助理年度业绩考核优秀或迁安市级以上荣誉。

八、说明：

(一) 创新性工作，将方案、计划、效果、总结等报学生处，经考核领导小组评议给予月考核 0.1—0.3 的加分。最高加到 1 分。

(二) 出现以下情况，取消德育工作先进系评比资格，并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1. 严重违反教育法律法规，拒不执行上级、学校文件精神的；
2. 发生重大违纪违法及安全责任事故的；
3. 未完成文明城常态化建设任务和疫情防控工作任务，造成严重影响的；
4. 对学校工作推诿搪塞，给学校造成严重负面影响的（学校认定）。

(三) 未尽事宜，由考核领导小组审议，此办法自 2020 年 2 月 10 日起执行。

学生处

2020 年 2 月修订



文明班建设考核办法

为加强班级团队建设，增强班级凝聚力，营造争先创优、公平竞争的浓厚氛围，充分发挥各职能部门的作用，促进班级、学生健康良好发展。经学校研究决定，制订文明班考核办法：

一、文明班基本条件

在班主任的指导下，班团干部团结向上，创造性的开展工作；遵守国家政策、法律法规和学校管理规定；积极参加各项活动，认真完成学校及上级交办的各项任务；学生组织纪律性强、学习气氛浓厚、道德品质优良、遵规守纪，具有良好的集体荣誉感和团队精神；认真完成文明城常态化建设任务和疫情防控工作任务。

二、考核办法

1. 每周考核一次，每四周统计一次平均分，作为当月考核依据，期末按周平均分排名作为学期末考核依据。

2. 考核采取百分制，由学生处、宿管科、体育工作教研室、工程系、教务处、学籍科、后勤处、团委、实训处、收费室赋分。

3. 各处室所占分值：学生处 50 分（处内 20 分，宿管科 20 分，体育工作教研室 10 分），工程系 20 分，教务处 8 分，学籍科 5 分，后勤处 5 分，团委 5 分，实训处 5 分，收费室 2 分。

4. 工程系加分必须在考核办法中明确项目和分值。

5. 各行政处室考核加分（工程系除外），由学校统一制定标准，报主管校长审批。

三、考核评分标准

1. 纪律、卫生考核参照《一日常规》、《文明班考核办法》执行，由学生处负责。

2. 宿舍考核参照《宿舍管理办法》执行，由宿管科负责。

3. 两操、集会考核参照《两操集会评分标准》，由体育工作教研室负责。

4. 工程系负责本工程系班级考核，制订考核细则，按周将分数报学生处。

5. 教务处以组织的检查、抽测、统考、比赛等活动为主，按周将考核结果报学生处。

6. 学籍科负责巩固率考核，制订考核细则，按月将分数报学生处。

7. 后勤处负责公物管理考核，制订考核细则，按周将分数报学生处。

8. 团委负责团活动、社团活动和优秀团支部考核，制订考核细则，按月将分数报学生处。



9. 实训处负责学生实习考核，制订考核细则，按周将分数报学生处。
10. 收费室负责缴费考核，制订考核细则，按学期将分数报学生处。
11. 各工程系系主任助理所带班级的考核，不参与工程系内部排名。
12. 各处室考核分数加到周文明班积分中，上报分数要求及时、准确。

四、表彰奖励

1. 文明班考核以学校考核和工程系考核的周平均分为准，按工程系排队，每4周的周平均分作为班主任津贴和绩效工资发放依据；学期末以整个学期周平均分作为文明班评选依据，各工程系第一名为标兵班集体，前1/3的为文明班集体。标兵班集体颁发奖牌，文明班集体颁发奖状。

2. 班主任考核以学校考核整学期的周平均分为准（不含工程系、实训处），全校排队，每学期一次，班主任连续工作一年（寒假开学至放寒假），且两个学期考核相加在学校排名第一的，学校视具体情况，给予班主任年度业绩考核优秀或迁安市级以上荣誉。

3. 工程系考核以学校考核工程系所有班级的周平均分为准（不含工程系、实训处），包括月考核和学期考核，根据月考核结果对工程系和系主任助理进行奖励并颁发流动红旗；学期考核第一的，颁发奖牌；系主任助理连续工作一年（寒假开学至放寒假），且两个学期工程系考核相加在学校排名第一的，学校视具体情况，给予年度业绩考核优秀或迁安市级以上荣誉。

五、说明（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能评为文明班集体）

1. 严重违反教育法律法规，拒不执行上级、学校文件精神；
2. 未完成文明城常态化建设任务和疫情防控工作任务，造成严重影响的班级；
3. 学生有受到刑事处罚或发生重大违纪违法及安全责任事故的班级；
4. 因实习、就业、升学等原因离校超过4周（含4周）的班级；
5. 不服从学校管理，推诿搪塞，给学校造成严重负面影响的班级。
6. 此办法自2020年2月10日起执行。

学生处 2020年2月修订



宿舍“6S”管理先进系及文明宿舍争先创优竞赛实施方案

一、实施背景

2020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是省级精品校建设的第五年，也是建设“北方水城，美丽迁安”的起步之年。伴随《国家职业教育改革方案》和诸多职业教育重大利好政策的推进和实施，为职业教育发展提供了更好的发展机遇和更大的发展空间，我们要对接国家发展战略，对接河北省唐山市发展目标，对接迁安“北方水城，美丽迁安”建设要求，结合学校办学实际，宿管科将以16项争先创优竞赛活动为契机，进一步激活力、增内涵、提质量、强服务，对宿舍“6S”管理先进系及文明宿舍进行考评，打造安全、文明、健康、和谐的学生住宿环境，提升校园文化品味，铸就学校管理的特色与品牌。

二、主要目标：

以文明宿舍建设为抓手，大力实施“6S”管理，繁荣文化生活，浓厚育人氛围，培养学生良好习惯和争先创优意识，提高学生生活能力和文明素养，让宿舍更温馨、更和谐、更安全。

三、考评对象及时间进度：

考评对象：各工程系、各楼层、所有学生宿舍、各班宿管委

时间进度：第一阶段：宣传发动 第二阶段：对标整改

第三阶段：过程考核 第四阶段：系内考核

第五阶段：学校总评

四、考评小组：

组长：陈小宝

成员：曹友 陶玉玲 岂建军 李文元 周志国 任立杰 李明 马骥 宿管教师

五、考评内容及标准：

（一）宿舍整理（要与不要，一留一弃）

1. 宿舍内及时清除杂物，没有卫生死角，没有堆放杂物的角落，不脏不乱。
2. 严禁阳台上堆放垃圾和废弃物。
3. 严禁窗台上放置任何不统一物品。



4. 宿舍内物品要根据季节、温度变化及时清理。
5. 床上除被褥、床单、枕头外，不能放置其他生活、学习等用品，床下或阳台用来放置鞋子等物品。
6. 空床不乱堆放杂物。
7. 洗刷用品、暖瓶要统一摆放，衣物和其他小物品放在整理箱内，小箱子可以放床下，较大的箱子放在阳台。

(二) 内务整顿（科学布局，摆放整齐）

1. 被子一律叠方正，叠口朝门摆放，床单平整。
2. 体现专业特色的自制床头卡放在被子上或前面，以宿舍为单位同一位置摆放。自制床头卡要求：含姓名、班级、照片等必备元素，其他元素作为渲染，要充满内涵，有知识性、趣味性、哲理性，兼顾专业性，以废物利用为佳，且不易破损。
3. 床下鞋子按统一方向，成一线排开。
4. 漱口杯、毛巾、牙膏、牙刷等生活用品按规范放置。
5. 床下物品摆放整齐，行李箱等大件物品，做到整齐一致。
6. 宿舍内卫生工具要统一放置在门的后面。
7. 宿舍内不乱贴、乱挂、乱画。
8. 严禁室内挂拉绳索，严禁床沿挂任何物品，阳台上挂置衣服要整齐。
9. 阳台内侧玻璃洁净，无灰尘，适当布置文化，要求内容健康向上，体现学生朝气蓬勃，突出“家”的感觉，与室内布置搭配和谐。
10. 所有公物按原位置摆放，不得移位。床两两相对，分列屋子两侧；窗帘拉开，自然下垂，不得打结；门窗干净，禁止乱贴乱画。宿舍内公物实行损坏赔偿制度，有公物损坏现象及时赔偿、报修、维修。

(三) 卫生清扫（清除垃圾，美化环境）

1. 做好宿舍卫生的保洁，及时清理宿舍内卫生，垃圾放入楼道的垃圾桶内，室内无垃圾，做到地面干净整洁，宿舍地面要见本色，不得铺设地垫。
2. 天花板、墙角无蜘蛛网，门窗、纱窗、玻璃等无灰尘，宿舍地面、墙面、墙角干净，无垃圾。
3. 床底下要定时清扫，没有浮尘和垃圾。
4. 宿舍门口走廊区域卫生要每天清扫，门口两侧墙壁保持干净。



5. 换洗和脏的衣物及时清洗。

(四) 宿舍清洁（形成制度，保持整洁）

1. 宿舍各种物品干净，摆放整齐，美观大方。

2. 宿舍每天开窗通风不少于 3 次，每次不少于 30 分钟，保持空气清新，无异味。

3. 宿舍要有卫生值日表，张贴在门上，卫生管理责任明确。每天按值日安排打扫好宿舍卫生，保持宿舍整洁。

4. 宿舍成员要讲卫生、讲文明礼貌，不乱摆乱放、乱丢垃圾，不向窗外和公共区域乱丢垃圾。

5. 幽雅、高尚的宿舍文化，制度健全、职责明确。

(五) 习惯素养（养成习惯，遵守规则）

1. 按时起床整理内务。物品摆放整齐有规律，宿舍卫生干净。

2. 按时起床、就寝。就寝后不吃零食、讲话、打闹，不乱窜宿舍，禁止大声喧哗。

3. 严禁打架、斗殴、谩骂同学现象。

4. 宿舍成员文明、友善、礼貌，对检查人员态度友好，要主动、配合检查工作。

5. 严禁室内乱贴不健康不文明标语、广告，无乱刻、乱画、乱涂、乱吐现象。

6. 严禁向窗外抛丢任何物件。

7. 严禁宿舍内使用手机等电子产品，严禁浏览不文明或反动网站、观看及传播淫秽报刊及音像制品。

8. 严禁在宿舍使用高分贝物品（如低音炮，扩音器，音箱等）或大声喧哗。

9. 宿舍内严禁吃饭，屡教不改或态度恶劣的加倍减分。

10. 禁止串楼层、串宿舍。

(六) 宿舍安全（重视安全，防范未然）

1. 男生不允许进女生宿舍，女生不允许进男生宿舍。

2. 宿舍不准留宿外人。严禁在外住宿或租房。

3. 严禁使用热得快、电炉、电暖器、电热毯、电吹风等电器。严禁私拉乱接。

4. 严禁吸烟、点蜡烛、赌博、打麻将、经销食品和推介服务。

5. 严禁在宿舍存放锅具，严禁在宿舍内生火、做饭。

6. 严禁在宿舍内喝酒、酗酒或者在宿舍内存放酒瓶。

7. 不得坐在二楼以上的窗口或栏杆上，禁止出入六楼楼顶。



8. 严禁私藏或拥有任何危险物品或管制刀具、棍棒等。
9. 宿舍内严禁出现打架、斗殴、谩骂同学等现象。
10. 严禁爬围墙、爬电缆线、爬护栏等进出宿舍的危险行为。
11. 严禁在宿舍内收养宠物。
12. 个人贵重物品随身携带，自己存放安全。

(七) 认真完成文明城常态化建设任务和疫情防控工作任务。

六、考评办法：

1. 过程考核：纳入周文明班考核，按 60%比例纳入总评。
2. 总评验收：考评组集体检查、分项赋分，按 40%比例计入总评。
3. 工程系内部考核：参照学校宿舍“6S”管理标准，各系成立考核小组。
4. 先进系考核：以工程系所有宿舍考核的平均分为准，得分多者名次列前。
5. 先进楼层考核：以各楼层所有宿舍考核的平均分为准，得分多者名次列前。

七、奖励办法：

1. 学校总评按男、女宿舍分别排队，按比例分设一、二、三等奖。一等奖授予“标兵宿舍”荣誉称号，周文明班考核中加 2 分/宿舍，给予宿舍成员、宿管委物质奖励；二等奖加 1 分/宿舍；三等奖加 0.5 分/宿舍；混合宿舍按人数比例加分。
2. 评选宿舍管理先进系 2 个，颁发流动红旗。
3. 评选宿舍管理先进楼层 5 个（男生楼 3 个，女生楼 2 个），颁发奖状。
4. 工程系内部考核设一、二、三等奖，纳入工程系文明班考核。

八、此方案自 2020 年 2 月 10 日执行，未尽事宜、特殊情况，由考核领导小组解释审议。

学生处宿管科

2020 年 3 月修订



平安校园创建工作先进部门考核办法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指示，加强平安校园建设工作，提高师生安全责任意识，营造全员参与的浓厚氛围，确保校园稳定和谐、师生生命财产安全，推动我校安全管理工作标准化、规范化、常态化，经学校研究决定，特制定平安校园创建工作先进部门百分制考核办法。

一、考核领导小组：

组长：陈小宝

成员：曹友 俞振河 宁存柱 陶玉玲 刘荣良 申国栋 曾兆民 宁作武

二、考核时限：学期

三、考核对象：机电工程系 冶金工程系 自动化工程系 装备制造工程系 信息工程系 校办公室 教务处 宿管科 后勤处 保卫科 食堂 培训处 安全生产培训中心 机电实训中心 机械实训中心 信息技术中心 综合实训中心

体育教研室

四、考核办法：(基础分为 100 分)

1. 每周开展一次安全隐患(包括建筑设施、水、暖、电、管制刀具以及易燃易爆危化品等)排查活动，并将纸质安全隐患排查表，每周五上午上报后勤处及学生处。各处室每少报一次减 1 分，晚报一次减 0.5 分。(20 分)

2. 按照学校统一安排组织开展安全大检查、大排查活动以及安全隐患整改内容，要有检查排查整改记录、有影像资料，活动结束后及时上报学校。不上报每次减 1 分。(10 分)

3. 安全隐患排查网格化管理责任人对辖区内的消防设施(消防栓、灭火器)要安排专人按要求认真巡查并填写检查表(工作日期间每天检查填写一次，假期为每周一次)，缺一次减 0.5 分。(20 分)

4. 教职工在校内发生违纪违法事件，每次减 3—5 分。(5 分)

5. 未按《师生校外集体活动审批办法》报备，私自组织外出活动的，每次减 3—5 分。(10 分)

6. 发生人为安全伤害事故的，每次减 3—5 分。(10 分)

7. 学校安全隐患排查网格化管理，每少上报一次减 0.5 分。(10 分)

8. 每学期至少组织一次法制学习、讲座或竞赛活动。(5 分)



9. 每学期至少组织一次预防传染病和健康知识宣传活动。(5分)

10. 未按上级和学校文件通知要求, 没有及时准确上报相关资料的, 每次减1分。(5分)

五、奖惩措施:

1. 每学期考核一次, 期末评选先进部门5个, 颁发奖状。

2. 发生重大违纪违法事件、群体性突发事件或重大安全责任事故的部门, 取消评选资格。

3. 此办法自2020年2月10日起执行。未尽事宜, 由考核领导小组审议。

学生处

2020年2月修订



教学管理争先创优竞赛方案

为加强教学管理，提升专业建设内涵，深入践行“博学善导、厚德泽人”的教风和“品业双修、学以致用”的学风，经学校研究决定，特制定教学管理争先创优竞赛方案。

一、参赛部门：五个工程系

二、竞赛内容：教学管理工作

三、竞赛种类：月考核 学期考核 年度考核

四、组织机构：

组 长：郑立冬

副组长：曾兆民 李树贵 陈平 邸桂林 张玉安

成 员：教务处管理教师 实习处管理教师

五、基本条件：

1. 坚持以德立校，遵守教育法律法规，依法执教。

2. 围绕学校工作目标积极主动开展教学管理工作，认真贯彻执行上级、学校文件精神。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各项任务。

3. 积极探索教学及教学管理新思路、新途径，创造性的开展工作。

六、具体办法：

1. 教学管理争先创优竞赛实施百分制，包括六部分：课堂教学（30分）、实训教学（30分）、教研教改（15分）、教学资料（10分）、教学竞赛（5分）、教学评估（10分）。后附具体评分标准。

2. 学期考核成绩为一学期月考核成绩的平均分。

3. 年度考核成绩为两个学期考核成绩的平均分。

七、表彰奖励：

1. 月考核分三等，一等1个，二等2个，三等2个。

2. 学期考核分三等，一等1个，二等2个，三等2个。

3. 年度考核分三等，一等1个，二等2个，三等2个。

学校每月公布竞赛成绩；每学期发布学期表彰通报，一等工程系颁发教学管理先进系流动红旗；每年发布年度表彰通报，颁发教学管理先进系奖牌。

八、说明：

1. 创新性工作，将方案、计划、效果总结等报教务处，经考核领导小组评议给予月考



核 0.1—0.3 的加分。最高加到 1 分。

2. 发生重大违法违纪责任事故，对学校工作推诿搪塞，拒不执行学校文件精神，给学校造成严重负面影响的（学校认定），取消教学管理争先创优竞赛资格，并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3. 未尽事宜，由考核领导小组审议。

附：教学管理先进系评分标准。

教学管理争先创优竞赛评分标准

一、课堂教学（30 分）

包括课堂教学（含期中、期末考试）20 分和晚自习辅导 10 分。教务处每星期不定时进行一次课堂教学检查，每个班级以 20 分为基础，有违纪的进行扣分，最后取各班平均分为此项得分。晚自习辅导由晚自习辅导检查人员进行考核，根据晚自习情况分为 A、B、C 档；晚自习检查人员 A、B、C 楼一周一轮换；依据每天检查情况核算当月此项各系成绩。

课堂教学检查扣分标准：

教风方面：

1. 教师提前 2 分钟到教室，组织学生做好课前准备。教师迟到扣 0.5 分。
2. 提前下课、上课期间离开教室，每次扣 0.5 分
3. 批准学生离开教室（特殊情况除外）；每人次扣 0.5 分。
4. 在教室吸烟、上课期间打手机。每次扣 0.5 分。
5. 无故不到课室上课的，每次扣 1 分。
6. 看与教学无关的视频、电影等每次扣 1 分。
7. 考试监考不按学校要求进行（如迟到早退、中间离开考场、看书玩手机等）每人次扣 0.5 分。

学风方面：

1. 上课积极参与课堂学习，学生课桌上出现什么学习用品也没有的情况，每人次扣 0.5 分。
2. 迟到早退每人次扣 0.5 分。



3. 上课睡觉每人次扣 0.5 分。
4. 上课玩手机每人次扣 1 分。
5. 上课打闹不听课每次扣 1 分。
6. 上课吃零食每人次扣 1 分。
7. 上课看课外书等其他违纪情况每人次扣 0.5 分。
8. 无故不参加考试每人次扣 2 分。考试作弊每人次扣 1 分。

二、实训教学（30 分）

各实训中心要对实习班级进行教学情况检查，每天检查 1 次，对在教学中存在的违规、违纪情况进行扣分，各工程系所有实习班级平均分为各工程系该项分数，实训中心每周汇总上报，实习处每月对各实训中心上报成绩综合考评，考评成绩为此项各系成绩。

实训教学检查评比标准：

教风方面

1. 指导教师提前 5 分钟到实训室，进行安全教育和实习准备工作，教师迟到扣 0.5 分。
2. 按要求上下课，指导教师中途不得无故离开实训室，若无故离开扣 0.5 分。
3. 禁止在实训室内吸烟、接打手机，如发现违规者扣 0.2 分。
4. 指导教师无故不到实训室上课，扣 0.5 分。
5. 在实习过程出现安全事故，视情节轻重，扣 0.5-1 分。
6. 上课期间干实训教学无关的事情，扣 0.5 分。
7. 不按时上交教学资料（教学计划、教案、总结、作业、实训室使用记录、日志、考评手册等），每项扣 0.1 分。
8. 严格执行学生实训教学制定的考核办法，上交考核资料（图纸、试卷、评分表、保留考评过程影像资料等），每项扣 0.2 分。

学风方面：

1. 出勤：学生迟到、早退每人次扣 0.5 分。
2. 课堂表现：上课睡觉，玩手机，玩游戏、打闹，吃零食、乱串工位的每人次扣 0.2 分。
3. 不按要求穿戴防护服、实习期间违反安全操作规程，每人次扣 1 分。
4. 故意损坏实习器材、工量具，浪费实习材料的每项扣 1 分。
5. 擅自将实训器材（电线、工量具等），实训作品等带出实训室的每项扣 1 分。



6. 实习过程中实验台上物品摆放混乱的每人次扣 0.2 分

三、教研教改（15 分，分三项，每项 5 分）

1. 按学校要求及时修订各专业人才培养实施方案，做到每届学生都有自己的专业人才培养实施方案，依据人才培养实施方案制订实施性教学计划并严格执行；编制修订各专业专业课课程标准，保质保量完成公共基础课和专业理论课教学计划、课程标准的教学内容。认真完成其它学校交办的教研教改课题。按学校计划按时完成，方案制定科学合理计 5 分；完成不及时，内容不合理每项酌情扣 0.5-1 分。

2. 严格执行学生学习成绩考评办法，认真填写“学生课堂学习过程性成绩评价手册”，期末严格按照考评办法进行学生成绩核算，并做好成绩不及格学生工作。期末及时上报学生考评成绩和不及格学生名单、认真组织学生补考、“学生课堂学习过程性成绩评价手册”填写及时合理计 5 分。

3. 加强教学模式改革及信息化教学力度，积极参加认真组织学校举行的各类教学比赛、学生竞赛（包括优质课评比、校级示范课、学生作文竞赛、演讲朗诵比赛等等），促进教师教学水平提升及学生素质提高。需要各系组织初赛的，各系要认真组织初赛。全校性的竞赛按成绩赋分，其它按组织情况赋分，满分 5 分。

四、教学资料（10 分）

及时发放教学用各类表格、手册等，及时上交各类教学资料，开学初一个月内，上交教师任课情况、班级课程表、教师教学进度表、教研组工作计划等；期末放假前上交教师听课记录、学生课堂学习过程性成绩评价手册、优秀教案、电子教案工作页、教研组工作总结、记录等；每缺一项扣 2 分，在规定时间内未交后又补交的扣 0.5 分。教务处对学生课堂学习过程性成绩评价手册、教师电子教案工作页、新教师教案、学生作业不定期抽查，抽查结果纳入考核。

五、教学竞赛（5 分）

学校组织的全校学生竞赛，按各系平均成绩记入当月成绩。

积极参加国家、省、市各类教学竞赛，获国家一、二、三等奖的每组（人）分别加 5、4、3 分，获省一、二、三等奖的分别加 3、2、1 分，获唐山市一、二、三等的分别加 1、0.5、0.3 分。

每个年度加分一次，由各工程系上报本系一年来的获奖情况，由考评小组审核后，依据标准加分。加分折算成月平均分数后记入年度评比总分。



六、教学评估（10分）

各专业严格按照省级骨干专业、特色专业标准进行专业建设，做到有成果、有成效，且资料齐全。此项依据第三方评价结果进行赋分。

迁安市职教中心（技师学院）

2020年3月



专业培优工程争先创优竞赛方案

为加强学校专业建设工作，进一步提高专业建设水平，不断深化教学改革和提高教学质量，实现学校发展新目标，进一步激活力、增内涵、提质量、强服务，学校决定开展为期三年的专业培优工程争先创优竞赛活动，特制订本实施方案。

一、竞赛原则

为配合学校实现“走在全省最前列、争创全国名校”的新目标，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坚持重效果，讲实效原则；坚持定性、定量相结合的原则。

二、专业培优工程争先创优竞赛内容

（一）专业建设竞赛内容

专业建设考评内容包括：专业设置调研论证、专业建设规划与实施、人才培养方案和实施性教学计划、课程开发与建设、教材建设与管理、信息技术与教学融合、课堂教学、实训实验教学、顶岗实习、教产结合与校企合作、教学管理制度与机制、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价、专业师资队伍建设和专业师资团队素质、专业带头人的培养等内容。

（二）专业带头人培养竞赛内容

对专业建设有深入的研究和建树，协助系主任抓好专业建设相关工作；责任心强，有团队精神和奉献精神，能带领本专业教师共同进步；专业技术水平高，实践动手能力强，成为本专业公认的业务尖子；教学水平高，在提高教学质量方面取得良好成绩；具有较强的教科研能力，取得适合我校的实用成果。

三、专业培优工程争先创优竞赛评分标准（见附件1）

四、竞赛评比方法：

专业培优工程争先创优竞赛每年进行一次，按照以下流程进行：

1. 集中展示

各专业带头人用PPT向评委展示本专业和本人一年来的建设成果，每人展示时间不超过十分钟。

2. 分组查阅专业培优工程争先创优竞赛佐证材料

学校组成评委组查阅专业培优工程争先创优竞赛佐证材料。

3. 实地调研

评委组根据需要实地考察各专业课堂教学情况、实习实训教学情况、实训室使用管理



情况。

4. 评委打分

依据展示结果、查阅材料和实地考察结果，评委对学校参评专业、专业带头人分别打分排序。

迁安市职教中心

迁安市技师学院

2020年3月

附件 1

迁安职教中心(技师学院)专业培优工程争先创优竞赛评分细则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 标 内 涵	得分
I 专业设置 (10分)	I—1 专业设置 调研论证 (4分)	1. 本专业设置和建设经过充分的社会调查与论证, 适合区域产业发展需要, 与本地区产业发展联系紧密。(2分) 2. 根据需要适时开展市场调研和相关论证活动, 形成科学的调研报告, 调研成果在专业建设中充分体现。(2分)	
	I—2 专业建设 规划与实施 (6分)	1. 建立了由相关行业企业专业人员参加的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 在委员会指导下与行业企业专业人员共同制定专业建设规划与实施方案, 及时报学校审定, 并能根据市场变化适时调整。(2分) 2. 专业建设规划符合行业产业发展趋势, 目标明确, 结合实际, 定位准确, 措施有效。(2分) 3. 专业建设规划分步实施计划切实可行, 进展良好, 有详实的阶段性工作总结。(2分)	
II 教学及其 改革创新 (50分)	II—1 人才培养 方案和实 施性教学 计划	1. 依据教育部颁布的中等职业学校专业教学标准和教学计划的指导意见以及调研成果, 按照技术技能人才成长规律, 制定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和实施性教学计划, (2分) 并能依据行业产业发展变化进行及时修订。(1分) 2. 以培养学生综合职业能力为主线, 面向行业产业、职业岗位群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 标 内 涵	得分
	(6分)	的职业能力培养目标明确。对人才培养规格在德育、职业能力和职业资格证书等方面都有具体要求。(3分)	
	Ⅱ—2 课程开发与建设 (8分)	1. 对职业岗位综合职业能力要求分析透彻,进行了系统分解和整理列表,并逐项转化为相应的教学内容和教学要求(标准),使职业资格标准与专业课程标准相衔接;(2分)课程设置与国家职业资格证书、技能证书考试要求接轨,体现行业或企业标准。课程目标明确,课程体系完整,开发建设精品课程。(2分) 2. 各类课程设置符合国家相关要求,学时比例合理。(2分)开足国家规定的公共基础课程,规范执行国家公共基础课程教学大纲;其他课程教学大纲齐全,并规范执行。(2分)	
Ⅱ 教学及其 改革创新 (50分)	Ⅱ—3 教材建设 与管理 (4分)	1. 公共基础课选用国家规划和省荐教材;专业课教材选用得当、保证质量。(2分) 2. 开发编写校本教材、多媒体课件、教学软件、讲义等灵活适用、特色鲜明的教学资料,及时更新、补充教学内容,解决教学难题,更好地满足了教学需要。(2分)	
	Ⅱ—4 信息技术 与 教学融合 (5分)	1. 以信息技术应用带动教学改革创新,研发和引进本专业数字化教学资源。数字化教学资源普遍进课程、进课堂,提高教学效果作用明显。(2分) 2. 本专业教师在教育部举办的信息化教学大赛中获等级奖,(2分)或在省、市教育部门举办的信息化教学大赛中获一、二等奖。(1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 标 内 涵	得分
	II—5 课堂教学 (7分)	<p>1. 课堂教学实施规范, 保质保量完成公共基础课程和专业理论课程教学计划、大纲安排的教学内容。(2分)</p> <p>2. 课堂教学改革针对性强、计划周密, 扎实实施, 重视教学方法的改革, 教师因材施教好, 教学过程注重“以学为生中心”能激发学生学习兴趣, 体现“学中做、做中学”。强化职业能生职业能力的培养, 能采用“教、学、做”一体化的项目教学或情境教学教学方法的教师≥80%。创新教学方法与内容结构, 取得改进经验。(3分)</p> <p>3. 严格执行《迁安职教中心(技师学院)学生学习成绩考评办法》, 起到了引导激励作用, 实施效果良好。(2分)</p>	
	II—6 实训实验 教学 (8分)	<p>1. 实训全程教师履行现场管理和指导职责, 详细掌握并记录学生实训情况。(2分)</p> <p>2. 实训、实验教学课程目标明确, 按教学计划、大纲实施。(1分) 实训、实验开出率100%。(1分)</p> <p>3. 实训教学改革结合实际有创新, 借鉴行动导向、项目驱动、做学一体等先进教学模式, 突出以“做”为中心。(2分)</p> <p>4. 认真落实《迁安职教中心(技师学院)学生学习成绩考评办法》, 实施效果良好。(2分)</p>	
II 教学及其 改革创新 (50分)	II—7 顶岗实习 (6分)	<p>1. 有健全的顶岗实习管理制度和考核办法, 并严格执行。(2分)</p> <p>2. 顶岗实习的实践教学目标明确, 与顶岗实习单位协商制定具体的顶岗实习方案。(1分)</p> <p>3. 实习岗位及实习内容安排与专业对口, 有利于学生专业技术技能培养和综合职业能力的形成。(1分)</p> <p>4. 学生到企业顶岗实习签订了学校、企业、学生及其家长的三方协议, 保障了学生基本权益。(1分)</p> <p>5. 认真落实教育部有关学生实习的责任保险制度。(1分)</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 标 内 涵	得分
	II—8 教产结合 校企合作 (6分)	<p>1. 近三年均有校企合作项目，与相关单位签订了严谨规范的教产结合、校企合作人才培养协议，约定各方责任义务明确到位，且有效防范风险。(2分)</p> <p>2. 形成了相对稳定的教产结合、校企合作机制，取得了可推行的建设性经验。(2分)</p> <p>3. 通过教产结合、校企合作，行业企业深度参与了本专业人才培养的全过程，很大程度上解决了专业师资不强、实践教学水平不高、实训设施设备不足和推荐学生就业等方面问题。(2分)</p>	
III 教学管理 (12分)	III—1 教学管理 制度与机 制 (6分)	<p>1. 有健全的教学管理制度和机制，并认真落实执行。专业教学工作运转规范、有序、高效。(2分)</p> <p>2. 专业组管理制度和运行机制有创新，充分调动了专业教学团队每位教师的能动性和创造性，较大地提高了工作效率和工作效果。(2分)</p> <p>3. 形成了专业团队共同完成教学、教研、竞赛等各方面任务的合作发展机制。(2分)</p>	
	III—2 教学质量 监控与评 价 (6分)	<p>1. 制定切实可行的教研教改计划，积极组织与开展集体教研活动，每学期≥8次，记录完整。(4分)</p> <p>2. 建立毕业生质量跟踪调查制度和毕业生信息库，调查结果有效地引用于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的优化中。(2分)</p>	
IV 专业师资 (28分)	IV—1 专业师资 队伍建设 (6分)	<p>1. 开展教研活动和校本培训有目标、有计划、有措施、效果好。(2分)</p> <p>2. 建立了专业教师企业实践制度，每位专业教师每年到企业实践1个月。(1分)</p> <p>3. 每年本专业教师参加市级以上培训，或被学校安排到校外学习进修。(1分)</p> <p>4. 建立了专任教师教改情况和进修情况等业务档案，有效激励教师提高教学能力和业务水平。(1分)</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 标 内 涵	得分
		5. 兼职教师中有当地知名能工巧匠或行业企业知名技术专家或高级技师或具有非教师系列高级技术职称人员。(1分)	
	IV—2 专业师资队伍素质 (6分)	1. 本专业教师为人师表, 责任心强, 有荣获市级以上教育行政部门表彰认定的先进个人、教学名师、骨干教师。(2分) 2. 本专业教师作为核心成员完成校级以上教育教学课题研究, 或荣获市级以上相关奖励, 或参编国家、省规划教材已由省级以上出版社出版, 或在 CN 学术刊物上发表专业教学研究论文, 或参加国家、省、市级教学竞赛获奖, 或指导学生参加省、市级技能竞赛获奖, 或开发的教学资源被纳入省级以上职业教育专业教学资源库等。(2分) 3. 本专业 95%以上的教师能熟练使用计算机及网络资源进行教学;(1分) 60%以上的教师能够独立制作多媒体课件, 具有信息化教学设计能力。(1分)	
	IV—3 专业带头人 (16分)	1. 积极参与本专业建设, 并在专业建设中起主导作用, 专业建设和课程改革有思路、有创新点。(2分) 2. 主持完成本专业建设规划、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包括中专、高技班各专业的实施性教学计划、校内实习安排)、教学大纲等的制订及完善修改。(2分) 3. 认真探索和研究本专业的专业发展趋势, 把握专业发展方向, 每年组织完成专业发展调研活动, 撰写专业发展调研报告。(2分) 4. 带领教师在本专业的课改和教改上积极探索, 促进整体教学能力的提高。开展一项课堂教学改革或者主持申报并完成一项科研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涵	得分
		课题。(2分) 5. 胜任本专业2门以上专业主干课程教学和实习实训指导, 课堂教学和实习实训指导效果好。在校内指导一个有影响力的专业社团或技能竞赛小组。(2分) 6. 探索适合学生实际的教学方式, 每学期上一堂示范性公开课。(2分) 7. 每年参加一次市级以上教学研修或专业研讨活动。(2分) 8. 每年至少撰写一篇高质量的教研论文。(2分)	

说明:

1. 本标准参照省级骨干专业建设标准。
2. 各评分项目均需提供详实的佐证资料。



实训中心“6S”管理争先创优竞赛方案

按照学校重点工作安排，为提升实训教学管理水平，培养学生良好的工作和学习习惯，促进学生综合素质提升，学校决定2020年开展实训教学“6S”管理争先创优活动，具体方案如下。

一、建立“6S”管理争先创优领导小组

组长：郑立冬

成员：实习处主任、各工程系主任、实训中心主任及负责人

二、参加人员

车间建设负责人及实训室管理人员、实习指导教师、实习学生、。

竞赛内容

通过推行“6S”管理，使学生在实训教学中养成良好的工作和学习习惯，从而促进学生综合素质的提高。“6S”管理的竞赛内容主要包括整理、整顿、清扫、素质、清洁、安全等6个方面。

1. 整理：对实训教学所用设备、耗材、工量具进行清理，需要的保留，不需要的入库或作其它处理。

2. 整顿：将所需要物品进行有序摆放，摆放做到三定三易，三定：定位置、定数量、定容器；三易：易取、易放、易管理。

3. 清扫：是对实习场地、设备设施及工量具进行清扫和擦洗，做到地面干净整洁，设备设施及工量具无污物。

4. 清洁：是指保持整理、整顿及清扫的成果，保持干净、亮丽的学习环境。

5. 素养：要求学生在实习过程中遵规守纪，按要求完成各项训练任务。

6. 安全：要求学生按劳动保护要求着装、严守安全操作规程，避免意外伤害事故发生。

四、检查评比方法

按照学校制定“6S管理”考评标准，实习处每周检查1次，各实训中心每天检查1次，做到日检查、周总结、月通报，每月公布检查评比结果，成绩前20%为先进实训室，悬挂“6S”先进实训室红旗；学期末进行综合考评，评选出“6S”管理先进实训室、优秀管理负责人



实训中心“6S”管理争先创优竞赛评比标准

按照学校工作重点要求，为提升校内实训基地管理水平，培养学生的综合素质，学校决定开展“6S管理先进实训中心”及“先进实训室”评比活动，具体评比如下：

评比标准：

1. 物品整理（10分）：对实训室物品进行区分整理。对保留的实习必要设备、工量具、耗材，要摆放整齐；实习废品放入废品库房；暂时不用设备、工量具放回库房。检查中每发现1项扣1分。

2. 物品摆放（10分）：对所保留实训物品（设备、工量具、实习材料）进行三定：定位置、定数量、定标准，依规定位置摆放，摆放整齐并加以标识。检查中发现违规每项扣0.2分。

3. 卫生清扫（15分）：每天实习结束后，实训室管理人员及指导教师负责组织学生对实习场地清扫干净；设备及工量具擦洗并摆放整齐；打扫的垃圾要及时倒掉。管理人员负责检查水、暖、电，关好门窗。检查中发现违规每项扣0.5分。

4. 清洁保持（10分）：在实训教学过程，要求学生在使用完的工量具及时放回原位，各种物品摆放整齐，不乱扔乱放，不乱丢垃圾，培养学生良好的生活和工作习惯，如有乱扔垃圾或物品摆放不整齐的每项扣0.1分。

5. 综合素养（30分）：出勤：学生迟到、早退每人次扣0.5分；上课睡觉，玩手机，玩游戏、打闹，吃零食、乱串工位的每人次扣0.2分；故意损坏实习器材、工量具，浪费实习材料的每项扣1分；擅自将实训器材（电线、工量具等），实训作品等带出实训室的每项扣1分。

6. 实习安全（25分）：创建安全的工作和学习环境是实训教学的重要内容之一。学生在实习前必须进行安全教育并参加考试，安全考试90分为合格；学生在实训室内各项活动必须符合安全操作规程；实习处在例行检查中，对实习时不符合安全操作标准的学生，要严肃批评并扣分处理（包括服装、鞋、车工是否戴眼镜，每人次扣1分、违规操作每人次扣1分，设备带病作业扣5分；出现重大安全事故记零分）。

迁安市职教中心（技师学院）

2020.3.11



实训中心“双一流”建设争先创优竞赛方案

按照学校重点工作安排，为提升实训中心建设和实训教学管理水平，2020年学校开展实训中心建设“双一流”工程争先创优活动。“双一流”实训中心建设是指实训中心建设标准一流、实训教学质量一流。为顺利开展本次活动，实习处结合实训教学实际和实训中心建设现状，根据人才培养方案和专业发展的需要，组织专业教师进行研讨，综合多方面意见和建议，制定了实训中心“双一流”建设争先创优竞赛方案，具体如下：

一、成立实训中心建设“双一流”工程争先创优竞赛领导小组

组 长：凌志杰

副组长：郑立冬

成 员：实习处主任、工程系主任、实训中心主任及相关专业教师、企业专家

二、创建目标

按照“一产专业创特色，二产专业创品牌，三产专业上水平”的专业建设目标要求，对接产业，对接岗位，完善设备设施及教学环境建设，加强实训教学管理，实现实训中心建设标准和实训教学质量双提升。

三、参加单位

信息工程系、冶金工程系、自动化工程系、装备制造工程系、机电工程系

四、竞赛内容

(一)实训中心建设

1. 文化建设

分为公共区域文化建设、实训室文化建设两部分。

公共区域文化建设：一、主要包括学生道德品质的培养，其中包含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学生日常行为规范、文明礼仪等内容；二、要弘扬大国工匠精神，宣传大匠的事迹；三、引企业文化入车间，宣传企业员工的管理制度和标准。

实训室文化建设：主要包括对现有实训室进行布局调整、需要升级改造实训室及新建实训室规划设计，要求根据实训室的面积、配置设备数量、实习工位数、学生实习人数进行综合考虑，科学规划，合理布局。

2. 规划设计

实训室规划设计包括小组讨论区、理论讲授区、资料查询区、实训操作区、作品展示区等；规划布置要科学合理，方便学生查阅资料、小组讨论、动手操作、师生互动等教学



活动。

3. 特色设计

特色设计：是指具有专业自身特色的创新、创意专业设计，如实践作品展示等。

(二) 实训教学质量

在实训中心建设“双一流”工程争先创优活动中，教学质量争先创优主要包括实训教学运行管理、实训设施利用率、学生技能竞赛三方面内容。

1. 实训教学运行管理：在本学年严肃教学纪律，开展教风、学风检查评比活动，评比办法采用日常教学检查，各实训中心每天检查1次，做到日检查、周总结、月通报，每月公布检查评比结果，学期末汇总。

2. 实训设施利用率：减少教学资源浪费，提高实训设备使用率，杜绝教学设备闲置现象。提高实训设备使用率主要开展三个方面工作，一是要求各工程系将各专业实训室能够开展的实训项目纳入相关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二是对人才培养方案中各类实习项目的开出率进行检查评比；三是通过使用记录检查各实训室开展实习的课时数。

3. 学生技能竞赛：按照国家、省、市学生技能比赛的安排，组织师生参加国家、省、市各类竞赛，按照比赛项目和内容，组织师生进行竞赛申报、赛前训练及相关的准备工作，获奖成绩纳入教学争先创优竞赛的考核评比之中。

五、具体办法：

1、实训中心建设“双一流”工程争先创优竞赛实施百分制，包括六部分：文化建设（25分）、规划设计（15分）、特色设计（5分）、教学运行管理（30分）、实训设施利用率（10分）、学生竞赛成绩（15分）。

2、每学期末进行成绩评比1次。

3、年度考核成绩为两个学期考核得分相加。



实训中心建设“双一流”工程争先创优竞赛评比标准

(一) 文化建设(25分):每学期评比1次,公共文化占10分,实训室文化占15分,分A、B、C、D、E五个档,(A为100%、B为90%、C为80%、D为70%、E为60%),评分时选择A、B、C、D、E,公共部分每个区域打1个分,所有相关实训室分别打分,取平均分,公共部分分数加各实训室平均分即为该区域文化建设分数。

附:区域分工:机电实训中心:机电工程系负责1—3楼楼层及所使用实训室的文化建设;自动化工程系负责4—5楼楼层及所使用实训室的文化建设。装备制造工程系负责机械实训中心文化建设;综合实训中心:自动化工程系负责负责5楼楼层及学前教育实训室的文化建设。冶金工程系负责2、3楼楼层及旅游专业实训室的文化建设;信息工程系负责1、4楼楼层及财会、市场营销及计算机实训室的文化建设。信息实训中心文化建设由信息工程系负责。

(二) 实训室规划设计(15分)、特色设计(5分):每学期评比1次,分A、B、C、D、E五个档,(A为100%、B为90%、C为80%、D为70%、E为60%),评分时选择A、B、C、D、E即可,由统计人员进行统计,取平均分。

(三) 实训教学运营管理评比标准(30分)

实训教学运营管理评比按照实训中心每天检查分数,每4周汇总1次,各工程系参加实习班级的平均分数为该月工程系实训教学运营管理评比分数,学期末将每月的分数进行平均即为工程系该项分数。

教风方面:

1. 指导教师提前5分钟到实训室,进行安全教育和实习准备工作,教师迟到扣0.5分。
2. 按要求上下课,指导教师中途不得无故离开实训室,若无故离开扣0.5分。
3. 禁止在实训室内吸烟、接打手机,如发现违规者扣0.2分。
4. 指导教师无故不到实训室上课,扣0.5分。
5. 在实习过程出现安全事故,视情节轻重,扣0.5-1分。
6. 上课期间干与实训教学无关的事情,扣0.5分。
7. 不按时上交教学资料(教学计划、教案、总结、作业、实训室使用记录、日志、考评手册等),每项扣0.1分。
8. 严格执行学生实训教学制定的考核办法,上交考核资料(图纸、试卷、评分表、保



留考评过程影像资料等), 每项扣 0.2 分。

学风方面:

1. 出勤: 学生迟到、早退每人次扣 0.5 分。
2. 课堂表现: 上课睡觉, 玩手机, 玩游戏、打闹, 吃零食、乱串工位的每人次扣 0.2 分。
3. 不按要求穿戴防护服、实习期间违反安全操作规程, 每人次扣 1 分。
4. 故意损坏实习器材、工量具, 浪费实习材料的每项扣 1 分。
5. 擅自将实训器材(电线、工量具等), 实训作品等带出实训室的每项扣 1 分。
6. 实习过程中实验台上物品摆放混乱的每人次扣 0.2 分

(四) 实训设施利用率(10分): 每学期评比 1 次, 按照人才培养方案的课时要求, 达到或超过标准课时数记为 10 分, 课时数超 50%记 8 分, 30—49%记 6 分, 低于 30%记 3 分, 未上课记 0 分。

(五) 学生竞赛成绩(15分): 每学期评比 1 次, 五个工程系根据学生参加国家、省、市技能竞赛团体和个人成绩给予赋分, 分 A、B、C、D、E 五个档。

迁安市职教中心(技师学院)

2020. 3. 11

实训中心“竞赛引领工程”争先创优竞赛方案

按照唐山市打造“教育高地”和学校“三项重点工作”要求, 为提升学校专业课教学水平, 学校决定从本学年开始, 实施“竞赛引领工程”争先创优竞赛活动, 组织师生参加国家、省、市及学校各类比赛, 以竞赛为引领, 以赛促教、以赛促学, 促进整体教学水平提升, 为确保“竞赛引领工程”争先创优竞赛活动的顺利开展, 制定具体实施方案如下。

(一) 建立“竞赛引领工程”组织机构

1. 成立“竞赛引领工程”领导小组:

组长: 郑立冬



成员：教务处主任、实习处主任、各工程系主任及实训中心负责人

2. 成立“竞赛引领工程”办公室：负责全校参赛教师、学生地选拔；训练和比赛地组织工作。办公室由教务处、实习处牵头，协调各工程系、实训中心共同做好比赛组织实施工作。

（二）参加单位

信息工程系、冶金工程系、自动化工程系、装备制造工程系、机电工程系

（三）活动内容及方式

1. 教师方面：教师培养：按照《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对于“加强教师队伍”的要求，首先积极组织教师参加国家、河北省组织的骨干教师、教学信息化、教师信息化等培训；二是结合省市级优秀教学团队创建，制定方案，培养学科带头人；三是发挥中心教研组、专业教研组的作用，全面开展集体备课和研讨活动，教研组长和学科带头人要起带头作用，以老带新，提高整体教师的业务能力和教学水平。

2. 学生方面：由实习指导教师按照心理素质、发展潜力等方面对学生进行全面考查，择优推荐，工程系统一审核申报，经学校批准组建竞赛训练小组。按照国家、省、市学生技能比赛项目要求，中专、中技班主要培养对象1—2年级学生，高技班主要培养1—3年级学生，兼顾3、4年级学生。

学生训练：学生以社团的形式进行培养，按照文化课、实训教学特点，组建各种社团，采用灵活多样的模式进行训练：一是结合社团活动，利用七、八节时间进行专业训练；二是年级高、技能水平高的学生可作为实习指导教师助手，协助教师指导低年级学生专业技能训练，同时提升自己的专业能力；三是赛前集中强化训练，国家、省、市竞赛时间确定后，指导教师要认真研究、读细读懂竞赛文件，明确训练方向，对学生开展理论知识、技能操作的强化训练。四是采用讲练结合、理论与实操结合、训练与考试结合的训练方式，提高训练效率；五是做好学生的心理工作，关心、关爱每一个学生，让学生以愉悦的心态参加训练。六是竞赛小组成员实施淘汰制，对于训练不刻苦、成绩提高慢，心理素质差的学生分期、分批淘汰，及时选拔其他优秀学生进行补充，形成能进能出的管理机制。

（四）组织教师、学生参加各类比赛

1. 组织教师开展校内优质课评比、教学能力大赛、融合课比赛、基本功大赛等竞赛。

2. 组织学生开展校内朗诵、书法、征文演讲、电脑制作评比等赛项；专业课举办学生技能竞赛，根据实训项目的进展和完成情况分期分批举行。



3. 组织师生参加国家、省、市各类竞赛，按照比赛项目和内容组织师生进行竞赛申报和赛前训练，学校统一做好参赛人员交通、食宿及赛前的准备工作，确保参赛师生顺利完成比赛任务。

（五）表彰奖励

参照《迁安职教中心（技师学院）学生参加国家、省、市技能比赛奖励办法》，对参赛获奖的学生及指导教师进行表彰奖励，学生按个人成绩进行奖励，同年度参加不同层次比赛的学生，以最高成绩进行奖励，不重复奖励；同时学生获奖成绩也作为评选校内奖学金、国家奖学金的重要依据。指导教师按照学生获得团体成绩进行嘉奖，同年度指导不同层次的学生技能比赛，奖励层次及业绩考核中加分，均以指导学生获得的最高成绩奖励加分，不重复计算。

教师参加国家、省、市技能竞赛，团体项目以团体成绩进行嘉奖，个人竞赛项目以个人成绩进行嘉奖，同年度参加不同层次比赛的教师，以最高成绩进行奖励，不重复奖励。

（六）评比方法

按照年度参加国家、省、市及学校各类比赛项目数量，获团体或个人奖的数量及获奖的层次进行综合评定，评选出“竞技引领工程”先进工程系。

教师、学生技能竞赛先进工程系评比标准

项目 序号	赋分项目	赋分标准	赋分
1	团体	参加由国家及相关部委组织教师、学生技能比赛获团体一、二等奖的单位可直接评先，获团体三等奖加 5 分。	
	个人	参赛代表队未获团体奖的代表队可计算个人成绩，个人一等奖每人赋 0.8 分，个人二等奖每人赋 0.6 分，个人三等奖每人赋 0.5 分，总成绩按获奖人数累加。	



2	省级 竞赛	团体	参赛代表队获团体一等奖赋 5 分，获团体二等奖赋 3 分，获团体三等奖赋 2 分。多个代表队参加比赛，总成绩进行累加。	
		个人	参赛代表队未获团体奖的代表队可计算个人成绩，个人一等奖每人赋 0.5 分，个人二等奖每人赋 0.4 分，个人三等奖每人赋 0.3 分，总成绩按获奖人数累加。	
3	市级 竞赛	团体	参赛代表队获团体一等奖赋 3 分，获团体二等奖赋 1.5 分，获团体三等奖赋 1 分。多个代表队参加比赛，总成绩进行累加。	
		个人	参赛代表队未获团体奖的代表队可计算个人成绩，个人一等奖每人赋 0.3 分，个人二等奖每人赋 0.2 分，个人三等奖每人赋 0.1 分，总成绩按获奖人数累加。	
4	校级	团体	参赛代表队获团体一等奖赋 0.5 分，获团体二等奖赋 0.3 分，获团体三等奖赋 0.2 分，多个代表队参加比赛，总成绩进行累加。。	
		个人	由学校组织的教师、学生个人比赛，个人一等奖每人赋 0.2 分，个人二等奖每人赋 0.1 分，个人三等奖每人赋 0.05 分，总成绩按获奖人数累加。	
5	成绩进步 (国家、省、市 比赛项目)		各参赛代表队获奖成绩与上一年对比，由团体二等奖上升至一等奖加 1 分，由团体三奖上升为二等奖者加 0.2 分。	
6	参赛队数量 (国家、省、市 比赛项目)		组织 3 个代表队以上的单位，每多组织 1 个代表队，加 0.1 分。	
7	合计			

2020 年 3 月 11 日



校企合作、集团办学争先创优竞赛评选方案

为推进职教集团发展，加强校企合作和产教融合，实现校企双方互相支持、互相渗透、双向介入、优势互补、资源互用、利益共享的目标，共同培养技能人才，设立本方案。本方案是以专业为基础的考评方案，同时进行先进系部、先进专业、先进个人、职教集团先进成员单位评比。

一、校企合作、集团办学领导小组

组长：凌志杰

副组长：陈小宝、郑立冬

工作小组办公室：王利 马立山 李树贵 包艳青 曾兆民 付天丰

二、考核评比

1. 积极推进校企合作、产教融合，机制健全，专人负责，领导得力，措施到位。(10分)
2. 涉及精品校建设的各类资料上交及时，任务完成准确，内容详实（包括：参与的职业教育集团数、签订合作协议的企业数、合作企业投入资金总额、合作企业参与教学的专业数、与企业共建研发中心数、合作企业接收的顶岗实习学生数、订单班数量、订单培养学生数等关键指标，以及机制建设、职教集团、顶岗实习等项中的佐证材料）。(10分)
3. 主动与企业对接，进行校企合作活动，并邀请校企合作办参与。(10分)
4. 每个专业都有至少5家以上合作企业。签订校企合作人才培养协议（以签订协议为准）。(10分)
5. 加强职教集团建设，努力实现专业集团化办学。利用职教集团资源，制定符合区域经济发展和适应企业需求的人才培养目标、专业设置标准；加强“订单”、“定向”培养的研究与探讨，促进校企资源融合，共建专业培训基地；结合专业特点，建立由学校骨干教师、企业管理人员、专业技术人员等组成的集团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并积极开展活动；开展科研和产品开发，实现校企文化对接。(10分)
6. 在我校组织的“迁安市职教集团”换届、年会、校企联谊等活动中，认真谋划，积极参与，圆满完成校企合作办交办的各项任务。(10分)
7. 积极加入省市、行业、及兄弟院校成立的相关职教集团，积极参与集团活动，谋求在该职教集团中的较高位置。(5分)
8. 在“中高职“3+2”分段培养申报”工作中，认真落实省市文件精神，及时完成申报



书中要求的各项任务。招生与教学中圆满完成招培计划。做好学生思想工作，为学生树立信心，提高转段率。(5分)

9. 加大“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力度，聘请企业有实践经验的高级技能人才任兼职教师，每专业每学期组织专家讲座1-2次。(10分)

10. 每专业每学期开展校企合作研讨交流活动2次以上，会议内容针对性强，能解决办学中出现的问题，有布置、有落实、有记录、有总结并及时上报。(10分)

11. 积极配合招生就业指导中心完成毕业生跟踪调查工作，调查情况准确，上报及时。(10分)

三、评选办法

1. 按照以上评比内容，由校企合作办负责组织，校企合作促进工作小组成员共同参与评选。

2. 每学期评选出校企合作先进系部、校企合作先进专业、校企合作先进个人、职教集团先进成员单位，并征集校企合作案例。

注：各工程系每学期初将校企合作计划上报校企合作办，每月上报一次校企合作相关活动内容。

迁安职教中心(技师学院)

2020.3



培训项目创品牌争先创优竞赛评选方案

为积极寻求职业培训、职业技能评价工作新思路，拓展与行业、企业合作新渠道，不断扩大培训规模，提高培训质量，做强做优职业培训工作，助力实现“广覆盖、多层次、多形式、多类型”职业教育办学格局，制定本方案。

一、培训项目品牌创建工作小组：

领导小组：郑立冬；

工作小组：付天丰、张宝青、刘卫军、宋长如、马洪波、刘红军

二、评选范围：

学校职业培训所有科室

三、评选方案：

1、项目引进（20分）。

年度内引进新的培训项目，内容符合区域经济转型发展需求且项目富有创新性，能够有助于学校发展，提升学校办学能力和效果，为学校带来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根据项目规模，国家、省、市、县级分别赋10、8、6、4分。

2、内涵建设（20分）。年度内没有违法违规事件发生，记20分。每发生一次学员投诉事件减3分。受到主管部门通报批评及以上处罚的直接取消评选资格。

3、规模建设（30分）。按科室年度内人均业务收入综合排队，第一名赋30分，最后一名赋20分，分差2分。

4、社会效益（20分）。按科室年度内宣传报道、受表彰奖励情况赋分。科室集体获国家、省、市、县级主管部门表彰奖励且与本科室业务有关的，分别赋5、4、3、2分；本科室工作被国家、省、市、县及学校等各级媒体宣传报导的分别赋4、3、2、1、0.2分。本科室个人获得与业务相关的奖励赋分减半。

5、辐射带动（10分）。按科室年度内吸纳我市区域以外的培训情况赋分。每30人一档，每档赋1分。

四、评选办法：

1、先进科室考核每年度一次，以上项目积分必须是考核年度内正在实施或已经实施的项目，意向项目不在赋分范围。

2、考核成绩按照从高到低的原则统一排队，最后确定先进科室。



“一人一社团”争先创优竞赛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落实我校“一人一社团”远大规划，推动我校学生社团蓬勃发展，加强社团科学管理，打造学生社团建设品牌化，根据学校工作重点依据《学生社团管理条例》、《学生社团活动实施细则》，特制定社团活动争先创优方案。

学生社团争先创优竞赛评价，采取月统分制度，由日常综合评价（80%）、学期末考核评价（20%）两部分组成，学年评先按照总成绩排名产生。

一、日常综合评价（80分）

1. 社团申请、注册规范，有《活动章程》《管理制度》。（10分）
2. 学期初，按时向团委上交社团活动计划。（10分）
3. 按时参加校团委组织的会议、交流活动。（10分）
4. 每月末，以图文形式，通过钉钉向团委反馈社团活动月报表。（10分）
5. 在学校网站、微信平台、社会媒体，发表社团活动信息稿件每篇2分。（10分）
6. 参加校内外的汇报、展演活动，每次2分。（10分）
7. 社团在各级校外活动或者比赛中获得荣誉，校级3分，迁安市级5分，唐山市级8分，河北省级10分。（10分）
8. 学期末，向团委上交社团活动总结（10分）

二、学期末考核评价（20分）

1. 学生社长向社团管理委员会，做社团活动总结汇报（10分）
2. 参加学校的社团展示、展演活动（10分）

三、奖励评定

1. 社团活动先进集体：依据各部门所辖社团平均成绩择优产生。
2. 品牌、优秀社团：依据各社团考评总成绩，择优产生。

迁安职教中心(技师学院)

2020年3月6日



团工作争先创优竞赛实施方案

一、指导方针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围绕学校 2020 年工作重点，加强团组织自身建设，采取有效手段增强团组织凝聚力、战斗力，全面推进团工作科学化、规范化、创新化，通过科学有效的管理办法开创团工作新局面。

二、考核细则

1. 每学期，团总支有工作计划、总结，团各级组织机构健全，团干部工作职责明确，按时换届选举。10 分
2. 按时参加团组织召开的各种会议，并能有效传达、落实。10 分
3. 团员档案接转及时，保管规范，团员发展步骤科规范。10 分
4. 按时按质完成团费收缴、团刊征订任务。10 分
5. 充分发挥团组织宣传阵地作用，积极校园网站、微信平台广播站投稿。10 分
6. 青年志愿者活动常抓不懈，有创新，有事迹，有典型。10 分
7. 认真完成校团委安排部署的基础工作，积极参加团委组织的各项活动。10 分
8. 团总支开展创新性团活动，及时向团委信息反馈，并向相关媒体投稿、宣传报道校园新风、好人好事。10 分
9. 多渠道提高团干部、团员素养，定期开展团员、入团积极分子学习教育活动。10 分
10. 全力配合上级团组织布置的临时、紧急工作。10 分

三、评先办法

考核采取月统分制度，每学期末，按成绩排名，推选出校级“先进团总支”2 名，每年度按成绩排名推选市级“先进团总支”1 名。

迁安职教中心(技师学院)团委

2020 年 3 月 6 日



文明办公室创建争先创优考评方案

办公室是反映学校教师师德形象的重要窗口，为了创造整洁美观的办公环境，营造健康和谐、积极向上的工作氛围，学校决定开展文明办公室创建争先创优考评活动。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成立考评工作小组

考评工作小组成员：人事科 纪检监察科 校办 党办 工会

二、考评对象：全校所有教职工办公室

三、评分细则：（共 100 分）

（一）师德师风方面

1. 办公室工作作风正、教风浓，教师之间关系融洽，无违反师德师风事情发生。（10分）

2. 立德树人，师生关系融洽。（10分）

3. 教师穿着得体，举止文明大方。（10分）

（二）工作纪律方面

1. 在办公室里不大声喧哗，不吃零食，不吸烟。（10分）

2. 严格执行学校作息時間，遵守学校请销假制度的相关规定。（10分）

3. 上班时间不做与工作无关的事。（10分）

（三）工作环境、公物管理方面

1. 办公室环境好，窗明几净，办公物品摆放整齐有序，做到地面无纸屑杂物，室内无卫生死角。（10分）

2. 爱护公共财物，办公设备设施保持完好，无故意损坏或丢失现象。（10分）

（四）安全管理方面

1. 做好办公室防火、防触电等安全工作，电器用品能在离校前关闭。（10分）

2. 节约用电，不开无人灯，不私自使用电器。（10分）

以上每发现一处（次）不符合标准扣 2 分



四、考评办法：

1. 考评小组采取定期检查和不定期抽查相结合的形式，每周最少检查一次，对发现的问题酌情扣分。
2. 将定期检查和不定期抽查的考评结果进行综合，得出月考评结果，公布月文明办公室，给予一定奖励。对月考评结果问题比较突出的办公室提出批评，并限期整改。
3. 学期末取月考评结果平均值进行总评。

迁安市职教中心（技师学院）

2020年3月10日



宣传工作争先创优实施方案

为坚决唱响“实干在迁职”大合唱，奋力开启“省级精品、国家名校”建设新征程，大力弘扬创新、敬业、奉献的良好校园风尚，提升学校的影响力、创新力、战斗力、凝聚力，营造充满正能量的舆论氛围，切实提高信息报送质量，进一步推进学校宣传工作的规范化、制度化建设，特制定本方案（讨论稿）。

一、考评对象

学校各系、各处室、宣传员，其他教职工所撰写发表的稿件参照本细则执行。

二、考评内容：

各部门撰写的正面宣传报道学校教育教学以及党政管理工作（活动）等方面的理念、思路、经验、做法和成效，以及先进人物事迹的新闻稿件（包括图片、视频等）。

三、考评时间：

宣传科每月进行评比，根据目标完成情况，好新闻评选、外宣情况、小记者活动等实行量化考核，评出宣传先进部门、优秀信息员，期末进行总评。（信息宣传员考核参照此考核标准执行（不设置基础分），多名作者的按考评分数平均分配计分。）

四、考核分组、目标任务及投稿要求

1. **目标任务：**此项为报送基础分，各工程系、学生处每月不少于4篇；校办、教务处、精品校办公室不少于3篇，安全生产培训、社会培训、技能培训、职业能力建设处、成人函授站、实训处、机电实训中心、机械实训中心、计算机信息中心、综合实训中心每月至少2篇；党办、团委、招生就业办、学籍科、纪检监察科、食堂、后勤处等处室每月至少1篇。

（1）以上任务为报送基础分，每月完成规定数量即为合格（每条信息不少于150字，必须是图文形式；每学期报送综合类信息（深度报道——总结类，集中体现创新点、各方面优秀典型等）1篇以上（每篇1500字以上，没有的总分扣6分）。

（2）突发事件等紧急信息应及时上报，迟报、漏报、瞒报并造成重大负面影响的，取消当月基础分。

（3）信息内容严重失实或弄虚作假的，当月基础分为零分。

（4）本年度宣传科会有宣传重点并向相关处室约稿，未及时按要求提供有效稿件的，每次扣2分。



2. **投稿要求：**报送信息要首先通过本部门主任的审核，稿件一定要有标题，并且简明扼要。确保信息内容准确无误，确保无文字及语法错误。信息标题宋体小二加粗，正文内容宋体四号，小标题宋体四号加粗。稿件必须有部门名称和作者姓名。同一件事，要好中选优，稿件不得超过三篇。用美篇做的信息，统一转成 WORD 文档形式。所有信息稿件必须用钉钉以日志形式发送。

四、考评计分标准

（一）各处室、系考核。基础分 100 分，实行加分制。

1. 部门及时撰写稿件并按要求完成目标稿件数量即得满分（100 分），超出部分每篇加分 0.5 分，未完成月度报送量的，按照每少一条扣 1 分，稿件质量优良，能被评为当月好新闻，每篇稿件再加 1 分，本学期起，稿件点击量也将作为好新闻评比依据，微信平台、校园网站要提高点击量，提高广大学生、学生家长、培训学员、包括我们所有老师的关注度，从而扩大学校的影响。各处室、系的通知（包括作息时间的发布）、各种活动推进情况及结果、各种评比通知及评比结果、培训处开班计划及通知都要及时向宣传科提供，以便第一时间发布到微信平台，但不作为稿件数量记分。

2. 好新闻评选标准：

（1）**新闻性：**能紧紧围绕学校 2020 年工作要点和省市三项重点工作，对其他处室有引领示范作用。

（2）**思政功能性：**反映我校良好的发展态势、精神状态和师生高尚的道德情操，引导全校师生形成积极向上的风气，有力推动各方面工作向前发展。

（3）**影响力：**着眼于全校，对全校师生具有重要影响，对全校的建设发展及改革具有全局性的推动作用。新闻事件在全校师生员工及校内外新闻媒体得到广泛关注，微信平台转发数量、点击量高。

（4）**创新性：**在全校工作中有创新的举措、有重大成果显示的新闻事件。

（5）**文艺性：**文字要逻辑严谨、没语病、错字，要有情怀、有美感，激发校园正能量。

3. 外宣考核：按照发表级别和数量计分。

（1）上报短篇信息被迁安时讯、政府内刊、迁安教育、迁安信息港等媒体采用的每篇（条）计 2 分，唐山教育、唐山职业教育、唐山劳动日报等每篇（条）计 5 分，精工网、现代职教网、河北新闻网、河北职成教网、河北德育网每篇（条）计 8 分，国家级的每篇



计 12 分。

(2) 上报的长篇调研、经验性材料被迁安市级媒体采用的每篇计 5 分，唐山市级每篇计 8 分，省级每篇计 12 分（各级媒体名称同上）。

4、同一条信息被同时被多家媒体采用的取最高分值，不累计计分。

5、小记者工作：各工程系推选优秀学生作为校园小记者参与工程系活动及学校活动，被学校采用的稿件每篇加 0.5 分，并参与好新闻评选，评上的再加 1 分。

(二) 不予计分情况

1. 单篇字数少于 150 字的（省市以上报纸、电视台等媒体采用的除外）。

2. 由宣传科编辑修改超过三分之二以上的。

3. 有错别字 4 个以上或明显病句 3 句以上的。

4. 缺乏新闻价值、充数应付或者抄袭的。

5. 其他不符合宣传信息用稿要求的。

(三) 一票否决项目

年度内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取消该单位信息宣传工作年终评先评优资格，并确定为信息宣传工作不达标单位和个人：一是迟报、漏报重要信息的；信息反馈严重失实并造成不良影响的；二是不遵守信息报送程序，擅自上报的；三是在信息采编工作中配合意识较差，不按时限要求完成信息反馈任务的。

五、奖励办法：宣传工作先进单位、先进个人评比纳入绩效考核工作量并给予奖励，具体按照学校的统一要求落实，本实施方案自 2020 年 3 月起试行。

迁安市职教中心（技师学院）

2020 年 3 月



节约型校园建设实施办法

为了巩固几年来节约型校园建设成果，进一步提高我校管理水平和办学效益，更有效的减少学校资产闲置、丢失、损坏的现象，提高资产使用率、完好率，减小运转成本，并促使学生养成良好的爱护公物的习惯，共享安全、舒适的校园环境，推进我校精品校建设的发展目标，保障管理水平达到全国先进行列。制定考核办法如下：

一、**考核对象**：五个工程系、三个实训车间、宿管科

二、考核内容及目标

1. 设施管理：无损坏建筑设施现象，门窗及附属配件无损坏，能够按时关闭。
2. 用电管理：无长明灯；插座、开关、灯具、等供电及照明设施设备无损坏；无私拉乱接电线的现象；无私自使用大功率取暖电器现象；各种电器设备用完后按规定关闭电源。
3. 水暖管理：无长流水现象；不损坏水嘴、暖气、供水供暖管路及管件；无损坏消防管路及设施设备现象。无故意堵塞下水管理现象。
4. 资产管理：账物相符，无私借、不归还、丢失现象；随意使用、丢弃等现象。师生用具保管完好，不故意损坏桌凳、床、仪器、仪表、工具等。办公用品按规定配发，无超标现象。
5. 网络、多媒体教学、监控、广播等设施设备完好，没有损坏现象。
6. 校园文化、牌匾无故意损坏。
7. 积极落实损坏赔偿制度，故意损坏按价赔偿。

三、考核方法

1. 检查
每月检查四次，工程系 2 次，实训车间 1 次、宿舍 1 次并汇总通报检查结果。
2. 检查发现的损坏现象按设施设备和物品的价值 100 元核减分数 1 分。长明灯、门窗不关闭等无损坏现象按具体情况核减分数。
3. 每次检查核减分数纳入班级考核范围，计入文明班分数。
4. 期末、年终对检查结果汇总。排出名次。

四、考核小组及任务分解

1. 考核小组

组长：田与光

成员：刘荣良 刘宝富 张辉 朱广利 任长喜 闫学芹 梁玉安



2. 任务分解:

(1) 资产考核组: 刘宝富 闫学芹

考核任务: 考核内容第 4、6 项。

(2) 设施考核组: 张辉 朱广利

考核任务: 考核内容第 1 项。

(3) 水电考核组: 刘荣良 任长喜

考核任务: 考核内容第 2、3、7 项。职责: 检查电教、网络等设备完好情况

(4) 电教考核组: 梁玉安

考核内容: 考核内容第 5 项。

五、表彰奖励

根据年终考核成绩汇总排名, 评出先进管理系 1 个, 先进管理车间 1 个。

节约型校园考核参考分值表

名称	参考价值	核减分值	名称	参考价值	核减分值
防盗门	600 元/平		厕所门帘	40 元/个	0.4
木门	400 元/平		节能灯	20 元/个	0.2
防盗锁	180 元/	1.8	日光灯管	8 元/个	0.08
木门锁	80 元/	0.8	启辉器	2 元/个	0.02
窗把手	50 元/	0.5	吊扇	120 元/个	1.2
窗合页	20 元/	0.2	吊扇开关	30 元/个	0.3
窗锁配件	150 元/套	1.5	墙壁插座	25 元/个	0.25
门合页	10 元/个	0.1	墙壁开关	25 元/个	0.25
室内门玻璃	30 元/块	0.3	水嘴 (铸铁)	7 元/个	0.07
钢化玻璃	160 元/平		水嘴 (快开)	18 元/个	0.18
消防玻璃(小)	40 元	0.4	放气针	2 元/个	0.02
消防玻璃(大)	60 元	0.6	暖气损坏跑水		2
长明灯		0.5	长流水		0.5
门窗未关		0.5	课桌	80 元/个	0.8
凳子	60 元/个	0.6			



其他分值以实际情况核算。

迁安职教中心办公用品配发及考核标准

序号	名称	配发对象				减分标准	备注
		教师	办公室	部门	教室		
1	碳素笔	2支/学期 (红、黑各 1支)				10人以上部门每超支50支 减0.5分, 10人以下部门每 超支10支减0.5分	
2	碳素笔 芯	4支/学期 (红、黑各 2支)				10人以上部门每超支100支 减0.5分, 10人以下部门每 超支20支减0.5分	
3	笔记本	1本/学期				10人以上部门每超支10本 减0.5分, 10人以下部门每 超支3本减0.5分	
4	毛巾	1条/学期				10人以上部门每超支5条减 1分, 10人以下部门每超1 条减1分	
5	插线板	1个/2位教 师				标准外每超1个减1分	根据办公室 布线情况
6	洗手液		1瓶/月			10人以上部门每超支5瓶减 1分, 10人以下部门每超支1 瓶减1分	
7	笤帚		1把/学 期		4把/学 期	10人以上部门每超支5把减 1分, 10人以下部门每超支1 把减1分	禁止二级库 房, 发现减 半配发
8	墩布		1把/学 期		4把/学 期	10人以上部门每超支10把 减1分, 10人以下部门每超 支3把减1分	禁止二级库 房, 发现减 半配发
9	电池		8粒	8粒/学 期	1粒/学 期	10人以上部门每超支5粒减 0.5分, 10人以下部门每超 支2粒减1分	无需求 不 配发



10	胶棒		2支/学期			10人以上部门每超支10支减0.5分, 10人以下部门每超支5支减0.5分	
11	剪刀		2把/学期			10人以上部门每超支5把减1分, 10人以下部门每超支2把减1分	
12	订书器		以旧换新			非新建办公室比以旧换新每次减0.5分	
13	订书钉		5小盒/学期			10人以上部门每超支20盒减0.5分, 10人以下部门每超支5盒减0.5分	
14	曲别针		5小盒/学期			10人以上部门每超支20盒减0.5分, 10人以下部门每超支5盒减0.5分	
15	香皂		1块/学期			10人以上部门每超支1块减0.5分, 10人以下部门每超支1块减0.5分	
16	电话机		以旧换新			非新建办公室比以旧换新每次减0.5分	
17	A4纸			2包/学期		超出部分无预算支领1包减1分	不够用 预算申请
18	碳粉			1支/学期		超出部分无预算支领1支减1分	不够用 预算申请
19	洗衣粉			2小袋/学期		超出部分无预算支领5袋减1分	不够用 预算申请



师生满意餐饮窗口争先创优竞赛评比方案

为配合学校“省级精品、国家名校”目标及学校 111126 发展战略，为师生营造更好的就餐环境，学校对食堂各作业组之间进行师生满意作业组评比，每月进行一次汇总，对每月前五名先进作业组颁发流动红旗，每学期期末对总成绩前五名给予一定的物质奖励。考核分为四部分，以分数的形式予以排名，具体考核方案如下：

1、**平时考核 (50 分)** 以减分为主，月末剩余分数即为得分。平时考核分为两个部分，一方面是食堂日常的专项检查 (20 分)，另一方面是平时日常检查 (20 分)，疫情防控检查 (10 分)。日常专项检查 (10 分) 每周一次，每次减分每项一分，主要从日常安全 (包含水、电、气、下水管道使用)、学生餐桌清洗、样品留存、卫生区清扫等几方面检查。对样品留存检查，先到样品室查看各组留存样品数，然后到各班组查看饭菜数量。另一方面每周组织值周生 2-3 名配合学校日常检查 (10 分)，检查食堂的日常工作，对于发现的问题给予减分。平时日常检查每周至少 2 次，主要检查员工仪表、物品摆放、食品操作规范、卫生清扫、平时落实学校布置任务完成情况等，每次减分起点 1 分，也包含周五中午对各作业组的检查，对存在的问题当场提出并要求立即整改，检查结果检查后在食堂微信群通报。疫情防控检查主要检查人员流动是否上报、体温监测是否及时、情况异常是否报告、防疫消毒是否到位、个人防护是否合格等几方面，出现不足予以减分。

2、**相关人员赋分 (20 分)**，主要包括两部分：一部分是食堂管理人员根据各班组的平时情况赋分 (10 分)，平时对学校分配任务的完成情况、人员平时的仪表、服务态度、与其他班组的相处关系、物品摆放、卫生等方面的综合评价，按实际得分计入总分。另一部分是食堂保洁人员赋分 (10 分)，根据各班组平时对公共环境的保持情况、所剩垃圾处理情况赋分，按实际得分计入总分。

3、**学生赋分 (20 分)**，从系部抽取一部分学生对各班组测评，根据平时学生印象从饭菜数量、饭菜价格、饭菜质量、饭菜味道、人员态度、人员仪表等几方面进行赋分，按实际得分计入总分。

4、**互评 (10 分)**，各班组负责人之间相互赋分，根据班组内部合作状态、平时对学生服务态度、对食堂布置任务的完成情况、对本职工作的认真与否等方面，进行赋分，互相监督与合作，以利提高食堂整体素质，合作共进。